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提供的电子材料与书面原件材料一致，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特此承诺。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5 日